

桃園市觀音區第六（大堀）公墓新建納骨塔計畫

（107-112 年）

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桃園市觀音區公所

109 年 6 月

桃園市觀音區第六（大堀）公墓新建納骨塔計畫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一、計畫內容及預期效益：

（一）計畫內容：

1. 近年來由於地方民間殯葬習俗之改變，對於往生者較以往能接受入塔供奉，入塔需求與日備增，惟觀音區未有設置納骨設施，經先期規劃報告推估 25 年死亡人口約 12,500 人，因此對於納骨塔新建有其使用迫切需求。
2. 本案基地位置位於觀音區第六公墓之公墓用地，目前正在進行遷葬作業，期能透過設計現代化之納骨塔，搭配周邊公墓公園化之綠美化景觀，提供更加完善之納骨設施及環境。
3. 桃園市觀音區內目前共有 10 座公墓，近年來由於地方民間殯葬習俗之改變，對於往生者較以往能接受入塔供奉，入塔的需求與日倍增，而周圍鄉鎮舉凡大園區、中壢區、楊梅區及新屋區皆有納骨設施，唯獨本區尚未設置。有鑒於此，桃園市政府為提供觀音區民眾更為完整且優質的殯葬環境，而有此一規劃設置計畫。

（二）預期效益：

1. 開發內容包含興建納骨塔、廁所、管理室、停車場等建築物景觀等設施。
2. 開發時間約為 5 年，其中第一期納骨塔個人式骨骸櫃 900 組，個人式骨灰櫃 4176 組，雙人樣式骨灰櫃 951 組，家族式 10 位骨灰牌位櫃 26 組，家族式 20 位骨灰牌位櫃 28 組，木雕牌位 974 組，未來陸續增設骨櫃至設滿後共計有約 30,000 塔位空間。
3. 期望本工程完工後，能成為南桃園地區之代表性園區。

二、計畫投入總經費：第一期：貳億貳仟萬元整

三、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

本計畫之執行將現有公墓內基檢骨或二次火化，裝入骨甕或骨灰甕內，減少公墓不美觀及雜亂，設置納骨塔遷入，增加空地，節省土地，增加土地利用。

(一) 替代方案內容

推動公墓新建納骨塔，相關所需經費仍仰賴上級機關公共建設計畫支持，如無法獲得支持，則由地方政府自行編列預算及維護管理。

(二) 替代方案成本分析

1. 將現有公墓骨灰骨骸遷入納骨塔，增加土地利用及美觀，並提供區民活動空間，園區內有景觀，及停車空間提供區民追思及休憩場所。
2. 現有公墓已飽和，增加往生者存放空間。

(三) 替代方案效益評估

減少中央公務預算支出，本案為納骨設施新建，除原有公墓遷入，所增加櫃位可出售增加地方政府短絀財政相當助益。

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

(一) 財源籌措

本案於 108 年度獲台電電協金預算補助發包本案專案管理及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勞務標，並於 108 年執行規劃設計作業，目前已進行至細部設計階段，預定於 109 年 8 月設計完成並於同年爭取工程預算發包施作，所需總工程經費概估約 2 億 1,648 萬元。

(二) 資金運用

1. 專案管理 → 4050,000 元
2. 監造設計費 → 8450,000 元
3. 工程經費 → 216,480,000 元
4. 總經費 → 228,980,000 元